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冶金综合实训共享 基地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一章	总 则
第二章	招标文件说明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第五章	开 标 和 评 标
第六章	授 予 合 同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 标 公 告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冶金综合实训共享基地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冶金综合实训共享基地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08 月 04 日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计划编号：济源采购-2022-559

入场交易编号：JGZJ—采购—2022039

2、 采购项目名称：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冶金综合实训共享基地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1366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冶金综合实训共享基地项目	1366000	1366000

5、 采购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简要技术规格	数量	单位
一、资产设备类				
1	机械点检实训考核模拟仿真系统	1、满足冶金机电设备点检 1+X 考证要求 2、依托虚拟现实、多媒体、人机交互、数据库和网络通讯等技术。 3、以冶金机电设备为载体，构建虚、实结合的实训环境； 将量器具使用、设备认知、机械装调、机电仪排故融于一体； 4、在虚拟环境中进行机械装调训练，能完整的、按工艺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5、系统自动设置机械故障、电仪故障，自动检测分析排故结果，无需人为干预；	1	套

		6、具有完善的自动组卷、评价体系及自动打分功能，体现考评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7、在涉及机电设备点检技能等级标准的教学、培训、考评及技能竞赛中，提供可靠、安全和智能化的解决方案。 8、机械单元设置认知识别题、量器具使用题、客观题、虚拟交互题、实际操作题五中题型。		
2	仪表点检实训考核模拟仿真系统	1、满足冶金机电设备点检 1+X 考证要求 2、依托虚拟现实、多媒体、人机交互、数据库和网络通讯等技术 3、以冶金机电设备为载体，构建虚、实结合的实训环境； 4、将量器具使用、设备认知、机械装调、机电仪排故融于一体； 5、在虚拟环境中进行机械装调训练，能完整的、按工艺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6、系统自动设置机械故障、电仪故障，自动检测分析排故结果，无需人为干预； 7、具有完善的自动组卷、评价体系及自动打分功能，体现考评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8、在涉及机电设备点检技能等级标准的教学、培训、考评及技能竞赛中，提供可靠、安全和智能化的解决方案。 9、仪表点检考核设备包含认知识别题、量器具使用题、客观题、实际操作题四种题型的实训与考核。	1	套
二、单独软件类				
3	铜冶炼（闪速炉）虚拟生产仿真实训系统	1、闪速炉生产虚拟仿真实训系统主要包括上料系统、闪速炉本体熔炼系统、贫化电炉系统三个主要部分。 2、上料系统主要包括铜冶炼过程中原料的输送过程与配料原理及设备的外形与工作状态。	1	套

		3、闪速炉本体熔炼系统主要包括铜冶炼过程中混合后的矿料经过精矿喷嘴进入闪速炉内的过程、风氧油在其中起到的作用、冰铜的排放过程。 4、贫化电炉系统主要包括铜冶炼过程中进入贫化电炉的炉渣发生的变化与原理的过程。 5、同时系统后台内置动态实时计算的物料平衡、热平衡、温度场模型等，逼真实时的模拟反馈炉内的状态，反应现场的各种真实环境与状态，使之具有训练、考核的价值。		
4	铜冶炼生产虚拟仿真认知漫游系统	1、系统由三维厂区漫游，三维厂区环绕组成。系统应用高仿真度的3D技术，完全模拟厂区原貌，包含高清生产现场视频、现场照片、文字描述、模型、工艺流程（二维三维动画）仿真认知教学素材，并配有清晰流畅的3D工厂漫游动画，同时可以围绕厂区环绕参观。厂区3D漫游以第一人称视角在工厂车间内通过键盘操作行走漫游，可以多角度、全方位的在厂房车间内行走，全视角的展示了现场设备的结构，同时主体设备构造和关键流程的物质、热量流动能够让学生直观的掌握和了解。 2、三维虚拟动画展示以主体车间（设备）连接为逻辑顺序，包含原料-熔炼-吹炼-精炼-电解-制酸的完整工艺，同时每个主体设备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展示，素材包括：文字、图片、原理动画、3D部件拆解等。	1	套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内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2 为该项目前期提供过整体或其中分项目的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工作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获取时间：2022 年 07 月 14 日至 2022 年 07 月 20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2、获取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

3、获取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须登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交易主体账号进行获取。如果是初次参加采购活动的，需先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界面按要求说明进行注册。在注册时请仔细参考操作手册，根据要求对内容进行填报并上传。所填信息必须真实、完整、有效（具体操作详见《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主体用户重新注册入库的通知》）。否则《会员注册审核》不予通过，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2 年 08 月 04 日 09:00；

2、地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地点：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和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发布。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自 2022 年 07 月 14 日至 2022 年 07 月 20 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申请人等同于投标人（潜在投标人）、供应商。

2、本项目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国办发〔2007〕51号文件、财库〔2019〕9号文件、财库〔2020〕46号文件、财库〔2014〕68号文件、国权联〔2006〕1号文件、财库〔2005〕366号、财库〔2010〕48号、财库〔2017〕141号文件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请各供应商（投标人）提前办理 CA 证书，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

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投标）文件的上传，请各供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投标文件，因投标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技术支持请联系：电话：0391-5507018（工作时间）

CA 锁及标证通办理方式及价格详见：<http://www.jyggjy.cn/zytz/20220617/943828ec-9a8a-4575-a04c-affe2f9cd3f1.html>

4、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非必要的纸质文件、资料等。

5、变更

本项目如有变更，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和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相应栏目同时发布，不再另行通知，请供应商注意随时关注。

6、防控要求：

6.1 所有参加开评标交易活动的人员，要保持 1 米以上距离，应注重个人卫生防护，完成交易活动后应尽快离开，在办公区域内不聚集、不攀谈、不逗留。

6.2 根据疫情防控实际情况，上述疫情防控要求如与济源市新出台的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新出台的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为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济源市济源大道中段 88 号

联 系 人：刘志坚

联系方式：0391-662103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济源市愚公路与科教街交叉口向东 50 米路南济源市涌盛产业园研发展示
中心西楼 14 层

联 系 人：张新杰

联系方式：0391-5593166 或 0391-6636766

3、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张新杰

联系方式：0391-5593166 或 0391-6636766

发布人：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2 年 07 月 13 日

第二部分

供 应 商 须 知

供 应 商 须 知 前 附 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采 购 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联 系 人：刘志坚 联系方式：0391-6621033
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张新杰 联系方式：0391-5593166 或 0391-6636766 E-mail: yzzbgszfcgb@163.com 邮 编：459000
3	项目说明 项目名称：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冶金综合实训共享基地项目 采购内容：详见“第三部分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交 货 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并投入正常使用。 质 保 期：自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 1 年。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同行政区域内的任何地点。
4	采购预算：人民币 1366000 元；高于采购预算和招标文件要求的各分项预算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6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7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2 为该项目前期提供过整体或其中分项目的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工作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供应商信用记录的查询及使用： 1. 信用记录的查询渠道：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相关媒体网站进行

	查询。 2. 信用记录的查询使用： 2.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郑重提醒、明确告知：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信息平台渠道进行查询其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要参与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 2.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相关媒体网站进行查询，并根据查询结果，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财政部门批准后，取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该供应商还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 工程招标投标领域串通投标处理处罚信息共享和互认，2019年7月1日以来，工程领域招标投标行政主管部门对供应商串通投标的处理处罚结果，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可以直接采信。 4. 如供应商有上述情形已被撤销的，应在资格审查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撤销处罚的证明材料资格审查时提供；否则，视为因存在上述情形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9	投标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0	获取招标文件： 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须登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交易主体账号进行获取。如果是初次参加采购活动的，需先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界面按要求说明进行注册。在注册时请仔细参考操作手册，根据要求对内容进行填报并上传。所填信息必须真实、完整、有效（具体操作详见《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主体用户重新注册入库的通知》）。否则《会员注册审核》不予通过，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1. 获取时间：2022 年 07 月 14 日至 2022 年 07 月 20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2. 招标文件费用：免费。

11	变更： 本项目如有变更，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和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相应栏目同时发布，不再另行通知，请供应商注意随时关注。
12	投标保证金： 不再收取，但应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14 项”。
13	现场考察：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和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各潜在供应商可自行确定进行现场考察。
14	投标文件份数：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 2、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njytf 格式）。（该项要求内容由供应商自备即可，如开标需要但供应商不能提供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根据采购人项目实施需求，需要中标供应商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的，中标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与其中标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否则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	投标文件的制作 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请各供应商提前办理 CA 证书，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 2、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采购人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详见中心网站《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4、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投标文件制作、加密、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把单位 CA，不按规定操作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16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08 月 04 日 09:00 整（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请各供应商(投标人)提前办理 CA 证书, 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 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投标)文件的上传, 请各供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投标文件, 因投标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技术支持请联系: 电话: 0391-5507018(工作时间) CA 锁及标证通办理方式及价格详见: http://www.jyggjy.cn/zytz/20220617/943828ec-9a8a-4575-a04c-affe2f9cd3f1.html
18	电子开标: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 开标当日, 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 投标时不再接受非必要的纸质文件、资料等。
19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组成, 其中: 采购人代表 1 人, 评审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从财政部门设立的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1	中标公告及期限: 中标结果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和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上同时公告, 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2	提醒: 供应商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 详见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第一章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货物及有关服务。

1.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 定义及解释

2.1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提供冶金综合实训共享基地建设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所需的所有设备及配件。

2.2 服务：系指为实现采购目的和需求，供应商除提供货物外还需提供与采购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供货、运输、安装、调试、维修、维护、培训等服务。

2.3 采购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2.4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5 供应商：又称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6 日期：指公历日。

2.7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纸质文件。

3. 保 证

供应商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等内容是真实有效的，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投标风险及费用

4.1 无论投标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当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全部风险及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风险及费用。

4.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并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不承担其它损失及费用。

4.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方式：由中标人以银行转账、汇款或者现金交纳方式交纳，交纳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4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的货物采购收费标准收取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14270元。

4.5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账户：

户 名：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411801010100001101

开户行名称：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

5. 在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5.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5.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5.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5.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第二章 招标文件说明

- 6、本项目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6.1 招标公告；
 - 6.2 投标人须知(包括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等)；
 - 6.3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6.4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6.5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投标报价要求和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的情形；
 - 6.6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 6.7 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 6.8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9 货物、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方式；
 - 6.10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6.11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
 - 6.12 投标有效期；
 - 6.13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 6.14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 6.15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 6.16 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4) 合同条款
- (5) 投标文件格式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招标公告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招标公告书的组成部分。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特别说明

9.1 投标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外国语言，但相应内容应当附有简体中文翻译内容，在解释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

9.2 计量

在投标文件中以及所有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应当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如没有国家法定计量单位的，可以使用行业、习惯或通用的计量单位。

9.3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且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报价明细表
-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 (5) 供应商资信证明材料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
-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 (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9) 授权委托书
- (10) 供应商承诺函
- (11) 技术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12) 售后服务计划
- (13) 技术培训方案
- (14) 疫情防控
- (15) 供应商是否为联合体投标
- (16)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 (17)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18) 工程领域投标承诺
- (19) 与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
- (20) 是否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 (21) 其他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

11. 投标报价

11.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所附“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附件格式2）的要求填写相应内容。

11.2 供应商按上述条款要求填写的投标报价仅限于本次投标。

11.3 供应商必须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货物及服务进行投标报价，只就其中部分货物及服务进行投标报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1.4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采购的货物及其相关的设备、软件、供货、运输、安装、施工、辅材、调试、验收、培训、维护、售后、税金等所产生的费用。

11.5 供应商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11.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为实现物有所值的采购目标，保证本项目产品质量、能诚信履约，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西安地铁“问题电缆”事件调查处理情况及其教训的通报》国办发〔2017〕56号的要求，兼顾采购成本、使用成本、履约风险、后期维护成本的有机统一和项目生命周期总支付成本最低，如采购人认为供应商投标报价、产品质量性能可能不满足采购需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等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予以证实；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1.7 若供应商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参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1.8 开标后，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按无效投标处理。

12. 投报货物的要求

12.1 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必须对招标文件中货物的技术要求、报价明细表、“技术规格偏离表”逐项、逐条如实明确填写。

12.2 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中货物的技术要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招标文件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对招标文件中货物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

12.3 供应商所投的设备及其所有配件均应为最近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技术成熟稳定的合格产品。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责任及后果。

12.4 供应商认为应对其投标货物的性能特点、优越性等有必要进行补充说明的内容。

12.5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其投报的货物及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等作出实质性响应。

13. 现场服务

中标供应商应将项目货物设备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在安装调试阶段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安装和调试，并向采购人操作人员提供现场技术培训，并免费向采购人提供全套运行、维护、保养手册等技术资料。

14 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但应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供应商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或改变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事项、内容的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15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5.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的；

15.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5.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5.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15.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6.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6.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6.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6.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6.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6.6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16.7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16.8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16.9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6.10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16.11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6.12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16.13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为60日历天。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如双方当事人未采用书面形式但各方有明确表示和接收对方要求并履行相应义务的，视为双方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

17.2.1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的有效期也应相应延长，且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17.2.2 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相应撤销。

17.2.3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确定了投标有效期的，在开标之后不得撤销投标文件。投标人坚持撤销的，不影响评审活动和后续采购活动的进行。

18.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8.1 投标文件份数要求

18.1.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

18.1.2 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njytf 格式）。（该项要求内容由供应商自备即可，如开标需要但供应商不能提供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2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请各供应商提前办理 CA 证书，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

18.3 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如有漏项或

评标委员会、采购人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8.4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详见中心网站《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18.5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辨，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6 投标文件制作、加密、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把单位 CA，不按规定操作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18.7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所附的投标文件的格式签字盖章。

注：根据采购人项目实施需求，需要中标供应商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的，中标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与其中标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否则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jytf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9.2 请各供应商（投标人）提前办理 CA 证书，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投标）文件的上传，请各供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投标文件，因投标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技术支持请联系：电话：0391-5507018（工作时间）

CA锁及标证通办理方式及价格详见：<http://www.jyggjy.cn/zvtz/20220617/943828ec-9a8a-4575-a04c-affe2f9cd3f1.html>

第五章 开标和评标

22. 开标

22.1 招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组织在线公开开标。

22.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的操作规程及要求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发布的《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

手册（投标人）》文件及其他相关通知公告。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相关操作规程及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议，否则后果自负。远程开标时，投标人必须使用本单位制作本项目投标文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对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2.3 开标当天，投标人应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工作。远程开标期间，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其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其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成功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不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开标。

22.4 开标时，招标人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按照投标人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顺序唱标，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开标记录表中其它内容。

22.5 开标异议

投标人如有异议，须按系统要求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为该投标人认可开标过程及开标记录，不得事后提出任何异议。

23. 资格审查

23.1 资格审查时间：开标结束后即时

23.2 资格审查地点：同评标地点

23.3 资格审查小组构成：由采购人代表组成。

23.4 资格审查内容如下：

23.4.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23.4.2 与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声明。

23.4.3 是否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注：1) 供应商在投标时，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的，无需再提交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证明材料，但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2)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一）供应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三) 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

(四)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 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23.5 资格审查方法: 合格制

23.6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是否符合
1	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评审 标准	特定资格要求	与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	
审查结果				
以上审查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该供应商资格审查结果将为不合格				

24. 编制资格审查报告,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不得评标。

2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 并履行下列职责:

25.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对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 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相关主管部门报告;

25.2 在评审活动开始前宣布评审工作纪律, 并书面记载评审工作纪律执行情况;

25.3 公布投标人名单, 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25.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5.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 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25.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25.7 维护评标秩序, 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25.8 核对评标结果, 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

号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相关主管部门报告；

25.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5.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6.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6.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6.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6.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6.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6.6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26.7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6.8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26.9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26.10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26.11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26.12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26.13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上述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27. 评标组织

27.1 评标委员会：是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27.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5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前从财政部门设立的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7.3 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标，《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八条第二款“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规定的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标。

27.4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7.5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8.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确定

28.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8.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8.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4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出有利判断响应性的，应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否则对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出不利响应性的，可以基于投标文件以外的外部证据。

28.5 若供应商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8.5.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8.5.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8.5.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8.5.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8.5.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9. 相同品牌投标人家数的计算

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加◆产品为本项目的核心产品，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参加本项目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招标文件第六章授予合同第 35.1 条）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0. 评标原则

30.1 客观、公正、审慎；

30.2 严格保密；

30.3 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0.4 严格遵守评标方法；

31. 执行国家采购政策：

31.1 国办发〔2007〕51号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31.2 财库〔2019〕9号文件（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31.3 财库〔2020〕46号文件（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31.4 财库〔2014〕68号文件（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31.5 国权联〔2006〕1号文件（国家财政部等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

31.6 财库〔2005〕366号文件（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

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

31.7 财库〔2010〕48号文件(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

31.8 财库〔2017〕141号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31.9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规定。

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2.1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是否符合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交货时间、地点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质保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联合体投标	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审查结果		
以上审查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该供应商符合性审查结果将为不合格,其不再继续参与评审。		

33. 评分标准(满分100分)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 值
报价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30 a、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供应商,按照价格调整因素及比例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标价。 b、供应商投报产品均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0分

		的，给予最后报价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评标价=供应商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技术部分 (40 分)	技术参数及响应	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5分；加★项有一项不满足的扣3分；未加★号产品技术参数每有一项参数负偏离招标文件要求（含缺漏项）的扣1分，以上不满足的或负偏离招标文件要求的，均在35分基础上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35 分
	主要设备先进性及性能	投标文件中对投报产品的规格、型号、品牌、产地以及性能情况，叙述清楚、详尽、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有充分的理由和证据证明其投标设备在相关领域所处的领先地位，主要设备配置、选型的合理性和先进性、技术成熟性、安全性、可靠性等，且价格合理的，由评标委员会在相应范围内酌情打分。 主要设备技术成熟、配型选型合理先进的，得5分； 主要设备技术较成熟、配型选型较合理先进的，得3分； 主要设备技术不成熟、配型选型不合理先进的，得1分；	5 分
	业绩	供应商具有2019年1月份以来与本项目同类业绩的，每份业绩合同得2分，最多得6分，没有不得分。 以上项目业绩，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标公告截图和中标通知书、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计分。	6分

综合部分 (30分)	供应商 实力	供应商同时获得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且在有效期内得3分，缺项或没有的不得分。	3分
	环保、节能 产品	供应商投报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节能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项得0.5分，最多得1分。（0-1分）（属于国家强制采购产品除外）	1分
	售后服务 计划	对所投产品的售后服务流程及应急维修服务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地址、人员、联系方式等）、服务内容、响应时间、保证措施提供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服务承诺，评标委员会根据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打分。 1、售后服务计划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为优，得6分。 2、售后服务计划较科学、较合理、针对性较强的为良，得3分。 3、售后服务计划不科学合理、针对性弱的为差，得1分。 注：以上内容缺项或明显不符合本项目特征的，该项为0分。	6分

	技术培训方案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人员技术培训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师资安排，培训体系、技术培训方案的操作性、可行性、先进性、合理性等内容打分。 1、技术培训方案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为优，得6分。 2、技术培训方案较科学、较合理、针对性较强的为良，得3分。 3、技术培训方案不科学合理、针对性弱的为差，得1分。 注：以上内容缺项或明显不符合本项目特征的，该项为0分。	6分
	疫情防控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实际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疫情防控方案，包含但不仅限于施工期间明确的疫情防控方案、消杀方案，每天体温监测并记录，至少每周一次的核酸检测并记录等内容，评标委员会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疫情防控的科学性、合理性、前瞻性、切合本项目实际等内容进行打分。 疫情防控方案科学、完整合理、规范和可操作性为优，得6分； 疫情防控方案较符合科学、完整合理、规范和可操作性为良，得3分； 疫情防控方案科学性、合理性为一般的，得1分； 以上内容如有缺项或不符合本项目特征的，该项为0分。	6分
	其他优惠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后续维修服务实质性优惠条件，每有1项实质性优惠条件的得1分，最多得2分。	2分

34.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4.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34.2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4.3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委不得与 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34.4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34.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未中标的投标资料。

34.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六章 授予合同

35. 定标方式

35.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按评标总得分高低按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以上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得分、投标报价与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均相同的，按技术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5.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35.3 评审结果的修改

35.3.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35.3.1.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35.3.1.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5.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35.3.1.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35.3.2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相关

主管部门。

35.3.3 投标人对 35.3.1 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相关主管部门。

35.4 在招标采购中，有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第（二）至第（四）项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

36. 中标公告

3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6.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6.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6.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确定中标供应商后 2 个工作日内，在与招标公告一致的媒体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7. 中标通知

37.1 确定中标供应商后，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将视为放弃中标项目，按《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七十条规定处理，**并根据其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追究其相应责任。**

37.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7.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8. 供应商信用记录的查询使用：

若在中标结果公告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中标供应商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报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取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该供应商还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

选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工程招标投标领域串通投标处理处罚信息共享和互认，2019年7月1日以来，工程领域招标投标行政主管部门对供应商串通投标的处理处罚结果，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可以直接采信。

39. 签订合同

39.1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等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供应商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事项及其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进行追究。

39.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39.3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0.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41. 质疑的提出及答复

41.1. 招标文件的质疑及答复

41.1.1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的，应当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1.1.2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1.2 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及答复

41.2.1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相应采购程序环节的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该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1.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1.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相关规定（如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还须提供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下载招标文件成功的网页截图），方可提出质疑；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后果。

41.4 接收质疑函的信息：

接收人：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政府采购部

联系人：张新杰

联系电话：0391-5593166 或 0391-6636766

通讯地址：济源市愚公路与科教街交叉口向东50米路南济源市涌盛产业园研发展示中心西楼14层

42. 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一、设备采购清单、技术参数要求

◆项为核心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规范、要求	数量																										
一、资产设备类 合计 766000 元																													
1	◆机械点检实训考核模拟仿真系统	满足冶金机电设备点检 1+X 考证要求 依托虚拟现实、多媒体、人机交互、数据库和网络通讯等技术。 1、以冶金机电设备为载体，构建虚、实结合的实训环境； 2、将量器具使用、设备认知、机械装调、机电仪排故融于一体； 3、在虚拟环境中进行机械装调训练，能完整的、按工艺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4、系统自动设置机械故障、电仪故障，自动检测分析排故结果，无需人为干预； 5、具有完善的自动组卷、评价体系及自动打分功能，体现考评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6、在涉及机电设备点检技能等级标准的教学、培训、考评及技能竞赛中，提供可靠、安全和智能化的解决方案。 机械单元设置认知识别题、量器具使用题、客观题、虚拟交互题、实际操作题五中题型。 ★（1）认知识别题 实物认知：摆放若干体积较小的零部件及设备，然后对这些设备分别编号，答题时根据要求把与题目对应的编号输入系统即完成答题。 虚拟认知：系统内设置某几种设备的 3D 模型，答题时直接在系统的触摸屏幕上用手指点击要求识别的位置即可完成答题。 ★（2）机械量器具使用题 设置游标卡尺、千分尺等各种测量工具，并设置被测件若干（比如齿轮、轴承、轴套等，或者在机械实操题目设置的机械设备中选择，例如：减速机中传动轴的外径、键槽等）。题目会要求学员测量某被测件的某被测量值，有测量精度要求。实际使用工具进行相应测量并把实际测量数值输入触摸屏幕上的输入框内。 ★（3）客观题 客观题主要针对机械理论基础的考察，包括安全规范类题目、操作规范类题目，基础信息维护类题目、点检计划编制类题目等等，题目以图片、表格、动画、视频等多种形式展示。 ★（4）虚拟交互题 此类型题目全部使用虚拟表现，属于无实物考试的环节。学员根据题目要求，在触摸屏幕上操作答题。 （5）实际操作题目 此题目设置 2 个真实的智能化机械检测、调整和维护设备，主要包括智能减速机故障点检考核装置和智能辊道故障点检考核装置，为真实设备上加装运动机构、传感器、数采及操控设备制做，设备可自动更改状态，考生采用仪器设备检测，考察考生的实际动手能力。 机械点检单元配置清单<table><tr><th>序号</th><th colspan="2">设备</th><th>设备参数</th><th>单位</th><th>数量</th></tr><tr><td>1</td><td rowspan="4">测量识别柜</td><td>蜗杆</td><td rowspan="2">2 模 45 齿蜗轮+蜗杆</td><td>个</td><td>1</td></tr><tr><td>2</td><td>蜗轮</td><td>个</td><td>1</td></tr><tr><td>3</td><td>传动轴</td><td>定制</td><td>个</td><td>1</td></tr><tr><td>4</td><td>轴套</td><td>定制</td><td>个</td><td>3</td></tr></table>	序号	设备		设备参数	单位	数量	1	测量识别柜	蜗杆	2 模 45 齿蜗轮+蜗杆	个	1	2	蜗轮	个	1	3	传动轴	定制	个	1	4	轴套	定制	个	3	1 套
序号	设备		设备参数	单位	数量																								
1	测量识别柜	蜗杆	2 模 45 齿蜗轮+蜗杆	个	1																								
2		蜗轮		个	1																								
3		传动轴	定制	个	1																								
4		轴套	定制	个	3																								

			5		皮带轮	定制，单槽 A 型/内径 24-外径 90 皮带轮	个	1		
			6		直齿轮	定制，模数：2 模 48 齿， 直径：80-120mm， 齿宽：10-30mm；	个	1		
			7		滚动轴承	深沟球轴承 61906	个	1		
			8		斜齿轮	模数 1.5-2.5, 内径：8-25mm；	个	1		
			9		变频电机	B3-4 级-0.37kw,	台	9		
			10		蜗轮蜗杆减速机	型号：WPWA60-A，减速比：1/30	台	3		
			11		一级斜齿减速机	型号：ZD10-7-IV，减速比：1/4	台	3		
			12		二级圆柱圆锥减速机	型号：DBY160-10-II，减速比：1/10	台	3		
			13	智能减速机故障点检测考核装置	智能转盘装置	定制，外形尺寸：直径 1850mm，整体高度 1200mm，桌面高度 770mm； 整机重量：≤1.6T 速度范围约 1r/min-3.17r/min	台	1		
			14		万向节联轴器	定制，外径:40mm；长度：118mm； 内径 1：14mm；内径 2：15mm	个	3		
			15		梅花联轴器	定制，外径:55mm；长度：78mm；内径 1：14mm；内径 2：25mm	个	3		
			16		同步带轮	8M 型, 24 齿, 外宽 38, 齿宽 33, 内径 14 带标准平键槽	个	3		
			17		同步带	S3 M8MXL 8M 型, 带宽 30mm	个	3		
			18		小型移动升降式起重龙门架	定制，载重 1t	台	1		
			19		减速电机	MTD17-Y-0.37-4P-19.71-M1-270°	台	4		
			20		定制辊道	定制，4 长 2 短，辊径：Φ 60~80mm， 辊长(长)：600~1000mm，辊长(短) 400~500mm	个	6		
			21	智能辊道故障点检测考核装置	弹性柱销联轴器	孔径 18 转 20，轴孔 Y 型	个	1		
			22		齿轮联轴器	齿形联轴器孔径 18 转 20，轴孔 Y 型	个	1		
			23		梅花联轴器	外径:55mm；长度：78mm； 内径 1：18mm；内径 2：20mm	个	1		
			24		万向联轴器	外径:40mm；长度：118mm；内径 1：14mm；内径 2：15mm	个	1		
			25		轴承座	带座调心轴承，内径 20mm	个	8		

			26		辊道底座	定制, 1500mm*1000mm 定制	台	1		
			27		三排链传动机构	08B-18 齿, 外宽 40, 带轴肩宽自定, 内径 18 带键槽	套	1		
			28		皮带传动机构	定制, 配链轮用, 中心距为 225mm	套	1		
			29	减速机装置智能控制柜	塑壳断路器	额定电流: 100A, 极数: 3 极。 配欠压脱 AC380V	个	1		
			30		交流接触器	额定电流: 9A, 线圈电压: AC220v	个	10		
			31		中间继电器	14 脚 24v 中间继电器	个	18		
			32		变频器	变频器三相 AC380V 输入, 2.2KW	个	2		
			33		PLC 含扩展模块	125 KB 工作存储器; 24VDC 电源, 集成后含不少于 10 位开关量输入, 10 路开关量输出、具有不少于 1 路模拟量输入输出功能; 并可以对 I/O 模块进行扩展; 支持标准 modbus 通讯、tcp/ip 协议; 扩展模块不少于 10 路开关量输入和 10 路开关量输出模块, 可组态输入延时, 插入式端子块。	套	1		
			34		绝对值编码器	标准 modbus 通讯, 4096 分辨率	个	1		
			35		空气开关	D 型, 10A, 3p 空气开关	个	4		
			36		开关电源	开关电源 S-120-24/5A	个	1		
			37		机械行程开关	行程开关限位	个	2		
			38	辊道装置智能控制柜	塑壳断路器	额定电流: 100A, 极数: 3 极。 配欠压脱 AC380V	个	1		
			39		交流接触器	额定电流: 9A, 线圈电压: AC220v	个	2		
			40		中间继电器	14 脚 24v 中间继电器	个	2		
			41		空气开关	D 型, 10A, 3p 空气开关	个	2		
			42		PLC (S7-1200), 含扩展模块	125 KB 工作存储器; 24VDC 电源, 集成后含不少于 10 位开关量输入, 10 路开关量输出、具有不少于 1 路模拟量输入输出功能; 并可以对 I/O 模块进行扩展; 支持标准 modbus 通讯、tcp/ip 协议; 扩展模块不少于 10 路开关量输入和 10 路开关量输出模块, 可组态输入延时, 插入式端子块。	套	1		
			43	机械考	人证核验机	定制	台	1		

			44	核系统 (自动 出题、 评分功 能)	触摸屏	定制, 32 寸触摸屏配小蛮腰支架	台	1	
			45	工具放 置台	游标卡尺	带深度测量尺 测量范围 0-200mm 测量精度 0.02mm 1	把	1	
			46		外径千分尺	外径千分尺 25-50mm	把	1	
			47		听音棒	不锈钢 300mm/600mm	根	2	
			48		点检锤	手柄 30cm 锤头 300g	把	1	
			49		测振笔	测振笔	把	1	
			50		机械振动频 谱分析仪	高频率振动验收仪	套	1	
			51		百分表	精度: 0-10mm 带万向表座	个	1	
			52		呆扳手 (套)	呆扳手 6mm-32mm, 各一	套	1	
			53		工具箱小推 车	定制长*宽*高=665mm*360mm*750mm	台	1	
			54	机械点检考核系统软 件	定制		套	1	
2	仪表 点检 实训 考核 模拟 仿真 系统	满足冶金机电设备点检 1+X 考证要求 依托虚拟现实、多媒体、人机交互、数据库和网络通讯等技术。 1、以冶金机电设备为载体, 构建虚、实结合的实训环境; 2、将量器具使用、设备认知、机械装调、机电仪排故融于一体; 3、在虚拟环境中进行机械装调训练, 能完整的、按工艺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4、系统自动设置机械故障、电仪故障, 自动检测分析排故结果, 无需人为干预; 5、具有完善的自动组卷、评价体系及自动打分功能, 体现考评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6、在涉及机电设备点检技能等级标准的教学、培训、考评及技能竞赛中, 提供可靠、安全和智能化的解决方案。 仪表点检考核设备包含认知识别题、量器具使用题、客观题、实际操作题四种题型的实训与考核。 ★(1) 认知识别题 设备认知题主要考察学员对温度变送器、压力变送器、智能数显仪、液位变送器、电磁流量计、比例调节阀、电磁阀、电动阀门等常用系统元器件的认识及判断, 包含仪表设备的外形、结构、功能、参数及原理等。 ★(2) 量器具使用 题目着重考察学生对常用元件及专用仪器、仪表的测量与操作, 以 HART 手操器为例: 水箱中实际水深由 DCS 控制并且已知深度, 由学生使用手操器进行接线测量数据, 并将数据填写至答题系统, 根据所填结果与实际值是否一致来判断得分情况。 ★(3) 客观题 客观题从测量仪表的检测与维护、执行器的检测与维护, 仪表控制系统的检测与维护出发, 以多项选择和判断题的方式出题, 考察考生对过控系统中各分支机构的检测和维护。 (4) 实际操作题 (智能仪表点检考核装置) 该装置由经典恒压供水装置设备转换升级而来, 包含上位监控系统、控制系统、装置							1 套

系统。该装置能够设置仪表电路中多处线路故障，考核学员对于实际控制过程中的压力/流量等数据出现偏差不稳定或者干扰因素能分析判断，可以编写 PID 回路控制，DCS 中央控制元件的点位分析作业。上位监控系统由 WINHMI 编辑，通过上位监控系统可以看到每个元件的开关动作情况，水箱水位深度，温度，比例阀开度以及通过手动操作界面可以进行电机启动停止，阀门打开关闭等操作。

仪表点检单元配置清单

序号	设备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1	过控对象模拟装置	不锈钢设备整体框架	定制	台	1
2		不锈钢储水箱		台	2
3		电加热锅炉		台	1
4		1 寸内螺纹截止阀		个	2
5		管路		套	1
6		三相水泵	三 相 380V 供 电 流 量 20L/min, 350W 功率 口径 DN25 不锈钢螺纹接	台	2
7		电加热器	150mm 长 AC220V 800W 6 分的螺纹，配不锈钢螺母	台	1
8		电动调节阀	口径 DN25, AC220V, 输入 0-10V, 输出： 0-10V, 开度： 0-100%, 螺纹连接	个	1
9		电动阀	DC24V 供电，常闭 口径 DN25 三线一控	个	2
10		电磁阀	DC24V 供电，常闭 口径 DN25	个	6
11		指针式压力表	量程 0-4Mpa 不锈钢接口 口径 M14*1.5	个	2
12		压力变送器	0-0.25Mpa 4-20mA 输出，DC24V 供电,带数显 DC24V 电源 口径 DN25 不锈钢螺纹接口 介质水，一寸管螺纹	台	1
13		电磁流量计	1.2-2.4 立方米每小时 带数显的 4-20mA 输出 DC24V 电源 口径 DN25 不锈钢螺纹接口 介质水，一寸管螺纹	个	2
14		液位变送器	量程 0-500mm 4-20ma 输出（单位为 mm） 不带数显带 HART DC24V 供电, G1 螺纹	个	2
15		温度变送器	量程 0-100℃ ，输出：4-20ma，电源：24VDC，管螺纹：，带数显，探头长度：300mm, 螺纹：M27*2, 附带不锈钢螺母 螺纹靠近最上端 介质水	个	1
16	智能控制柜	数字显示仪表	数显三相电压表 AC220V 供电，带一路开关量输出	个	1

			17	(带自动出题/复原功能)	声光报警仪	8路声光报警仪	个	1		
			18		流量积算仪	3路模拟量输入/1路脉冲量输入/带485通讯/带2路报警/1组24V馈电输出/带1路4-20MA输出 开孔尺寸152*76 AC220V供电	个	1		
			19		无纸记录仪	6路模拟量输入/带485通讯的/1组24V馈电输出/4路继电器报警	个	1		
			20		智能PID调节仪	1路模拟量输入/带485通讯/1路继电器输出报警/0-10V模拟量输出	个	1		
			21		ABB-DCS 硬件	支持 MODBUS、PROFIBUS-DP 等总线通信以及本地、远程 I/O 分布。TB 711F 控制器底座，可插拔端子，2 通信串口，1 以太网网络接口。Number of supported basic controller incl. 实现对流程的监控、报警等。	个	1		
			22		变频器	变频器三相 AC380V 输入，0.37KW	台	1		
			23		8路模拟量采集器	4路模拟量采集，4-20ma 转 TCP 供电为 DC24V	个	1		
			24		安全隔离光栅	4-20mA 电流输入 一入四出 4-20mA 电流输出 温度/液位 1/压力/流量 1 用	套	1		
			25		常用低压电气元件	定制	套	1		
			26	仪表考核系统（自动出题、评分功能）	人证核验机	定制	台	1		
			27		触摸屏	定制 32 寸触摸屏配小蛮腰支架	台	1		
			28	工具放置台	手持操作器	HART 手持操作器中文版 475 黑白屏带 250 欧电阻	把	1		
			29		万用表	数字式万用表	个	1		
			30		螺丝刀	3*75mm 一字/十字螺丝刀，各一把	把	2		
			31			3*75mm 一字/十字螺丝刀，各一把	把	2		
			32		普通型测电笔	普通型测电笔	根	1		

		<table><tr><td>33</td><td></td><td>工具箱小推车</td><td>定制，长*宽*高=665mm*360mm*750mm</td><td>台</td><td>1</td></tr><tr><td>34</td><td colspan="2">仪表点检考核系统软件</td><td>定制</td><td>套</td><td>1</td></tr></table> 管理系统是对多个设备中产生的数据进行综合管理。其中包括电气部分、机械、仪表部分等多类，并对三大部分的题库信息、计划信息、成绩报表信息、人员信息等进行综合维护和管理。培训考核管理系统可实现分别对机械、电气、仪表考核模块的完全控制，考核管理系统具有对各模块的监控及分配、参数设置、评分标准、报表导出等功能外，还具有自动出题、设置故障，自动评分、打印成绩，组卷灵活方便等特色功能。整个过程无需考评员参与。安全、高效、公平、公正。 管理系统功能模块包括登录、状态监控、考生信息维护、参数设置、评分标准修改、报表查询、数据库管理。学员通过身份人证核验一致的方式登陆到考核模块，考核模块成功登陆并连接到管理系统后，会在操作状态信息模块处显示是否可分配考生考试信息。 考评员根据考试等级设定初中高三级的机械、电气、仪表题目的个数、分值占比。设置完成后，系统自动在题库中抽取相应类型的题目和数量。考评员利用考核平台设置题目和要求，考核设备根据要求自动调至初始状态，学员在设备上操作的数据上传到平台保存，考评员可将学员数据导出报表分析。 综合管理系统配置清单： <table><tr><td>序号</td><td>名称</td><td>规格型号</td><td>单位</td><td>数量</td></tr><tr><td>1</td><td>24口千兆交换机</td><td>24口千兆交换机，带POE供电</td><td>台</td><td>1</td></tr><tr><td>2</td><td>机柜</td><td>32U网络机柜</td><td>台</td><td>1</td></tr><tr><td>3</td><td>摄像头</td><td>500万poe有线摄像头</td><td>台</td><td>6</td></tr><tr><td>4</td><td>监控硬盘</td><td>4T监控专用</td><td>块</td><td>2</td></tr><tr><td>5</td><td>网络硬盘录像机</td><td>接驳符合ONVIF、RTSP标准及众多主流厂商的网络摄像机； 支持H.265、Smart265、H.264、Smart264编码的前端设备自适应接入； 支持最大网络接入带宽400Mbps，最大支持1200万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 支持热成像相机的接入、存储、报警； 解码性能强劲，支持12路1080P解码； 支持2个HDMI与1个VGA同时输出，其中HDMI1与HDMI2异源，HDMI1与VGA1同源，HDMI1支持4K高清分辨率输出 支持8个SATA接口，最大支持满配8T硬盘；</td><td>台</td><td>1</td></tr><tr><td>6</td><td>机电设备点检考核管理系统</td><td>定制</td><td>套</td><td>1</td></tr></table>	33		工具箱小推车	定制，长*宽*高=665mm*360mm*750mm	台	1	34	仪表点检考核系统软件		定制	套	1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24口千兆交换机	24口千兆交换机，带POE供电	台	1	2	机柜	32U网络机柜	台	1	3	摄像头	500万poe有线摄像头	台	6	4	监控硬盘	4T监控专用	块	2	5	网络硬盘录像机	接驳符合ONVIF、RTSP标准及众多主流厂商的网络摄像机； 支持H.265、Smart265、H.264、Smart264编码的前端设备自适应接入； 支持最大网络接入带宽400Mbps，最大支持1200万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 支持热成像相机的接入、存储、报警； 解码性能强劲，支持12路1080P解码； 支持2个HDMI与1个VGA同时输出，其中HDMI1与HDMI2异源，HDMI1与VGA1同源，HDMI1支持4K高清分辨率输出 支持8个SATA接口，最大支持满配8T硬盘；	台	1	6	机电设备点检考核管理系统	定制	套	1	
33		工具箱小推车	定制，长*宽*高=665mm*360mm*750mm	台	1																																													
34	仪表点检考核系统软件		定制	套	1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24口千兆交换机	24口千兆交换机，带POE供电	台	1																																														
2	机柜	32U网络机柜	台	1																																														
3	摄像头	500万poe有线摄像头	台	6																																														
4	监控硬盘	4T监控专用	块	2																																														
5	网络硬盘录像机	接驳符合ONVIF、RTSP标准及众多主流厂商的网络摄像机； 支持H.265、Smart265、H.264、Smart264编码的前端设备自适应接入； 支持最大网络接入带宽400Mbps，最大支持1200万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 支持热成像相机的接入、存储、报警； 解码性能强劲，支持12路1080P解码； 支持2个HDMI与1个VGA同时输出，其中HDMI1与HDMI2异源，HDMI1与VGA1同源，HDMI1支持4K高清分辨率输出 支持8个SATA接口，最大支持满配8T硬盘；	台	1																																														
6	机电设备点检考核管理系统	定制	套	1																																														
二、单独软件类 合计 600000 元																																																		
3	铜冶炼(闪速炉)虚拟	闪速炉生产虚拟仿真实训系统主要包括上料系统、闪速炉本体熔炼系统、贫化电炉系统三个主要部分。 上料系统主要包括铜冶炼过程中原料的输送过程与配料原理及设备的外形与工作状			1套																																													

	生产 仿真 实训 系统	态。 闪速炉本体熔炼系统主要包括铜冶炼过程中混合后的矿料经过精矿喷嘴进入闪速炉内的过程、风氧油在其中起到的作用、冰铜的排放过程。 贫化电炉系统主要包括铜冶炼过程中进入贫化电炉的炉渣发生的变化与原理的过程。 同时系统后台内置动态实时计算的物料平衡、热平衡、温度场模型等，逼真实时的模拟反馈炉内的状态，反应现场的各种真实环境与状态，使之具有训练、考核的价值。 铜冶炼（闪速炉）虚拟生产仿真实训系统配置清单 1 闪速炉系统 1 套 闪速炉熔炼监控操作上位机软件 数学模型：实现了炉内不同配比的料矿在不同的氧量、不同的风量情况之下在反应塔反映情况、反应位置、反应程度、最终冰铜品位、渣铁硅比的模拟，包括热平衡、物料平衡的计算； 配料计算：可实现对物料以及溶剂的配比，下料速度的设定； 闪速炉本体：实现对炉体中风氧油的的控制来实现熔炼反应过程，同时可对喷嘴处降温水套进行监控； 闪速炉烧嘴：控制对炉顶温度的间接控制与辅助，同时也实现了对沉淀池的温度辅助控制； 闪速炉炉壁温度：实现了对炉体热平衡的表现，可通过炉壁温度了解反应塔内部情况从而做出更好的控制； 贫化电炉控制：实现了贫化电炉中电极棒高度、二次测电压设定、手动联动组合等功能，来实现对炉渣保温贫化的作用； 正常工艺的操作规程、工艺参数考核； 壁温度过高、贫化电炉铜温过低、贫化电炉渣温低、贫化电炉炉底冻结、闪速炉渣温度过高、铜温度过高、闪速炉炉渣铁硅比过高、过低等工况的考核； 2 铜冶炼生产仿真管理系统 1 套 基础信息管理、计划下达、数据存储、报表等 生产计划的生成、下达；数据库管理与维护；学生教师等基础信息管理与维护；学生教师等人员的权限设定；考核模式设定、考核报表的统计和查询导出。 3 其他 用户手册 系统使用说明书（纸质版）3 套 系统光盘 系统安装包、用户手册电子版等 1 套 加密狗 系统加密狗（能满足 2 个班级在 2 个机房分别上课）2 个	
4	铜冶 炼生 产虚 拟仿 真认 知漫 游系 统	系统由三维厂区漫游，三维厂区环绕组成。系统应用高仿真度的 3D 技术，完全模拟厂区原貌，包含高清生产现场视频、现场照片、文字描述、模型、工艺流程（二维三维动画）仿真认知教学素材，并配有清晰流畅的 3D 工厂漫游动画，同时可以围绕厂区环绕参观。厂区 3D 漫游以第一人称视角在工厂车间内通过键盘操作行走漫游，可以多角度、全方位的在厂车间内行走，全视角的展示了现场设备的结构，同时主体设备构造和关键流程的物质、热量流动能够让学生直观的掌握和了解。 三维虚拟动画展示以主体车间（设备）连接为逻辑顺序，包含原料-熔炼-吹炼-精炼-电解-制酸的完整工艺，同时每个主体设备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展示，素材包括：文字、图片、原理动画、3D 部件拆解等。 铜冶炼生产虚拟仿真认知漫游系统配置清单 1 铜冶炼企业虚拟现实漫游仿真软件 功能概括 上帝视角时，俯视整个厂区，	1 套

	点击“供料车间”、“冶炼车间”、“制酸车间”和“电解车间”的厂房模型时，会出现包含了车间模型的发光体，点击后，发光体上方将出现车间名称标签，点击该标签，出现二级按钮列表。系统中进行剖面展示的设备主要有反应塔、转炉和电解槽，分别针对性的展示反应塔内部运行效果、转炉生产过程，电解槽内部运行效果，同时系统中展示了各种流体的运行方向等。 1 套 2 ★供料车间 主要包含设备：磁选机、计量下料皮带、震动筛和除尘器、料仓、蒸汽干燥机、中间仓、中间仓收尘器、干燥除尘器、烟尘仓、目标仓、干矿仓、失重仓、螺旋给料机。 1 套 ★冶炼车间 主要设备包括闪速炉、反应塔、贫化电炉、转炉、阳极炉、浇筑圆盘、冷却水槽、取板机、废板机、环集烟罩、残极加料机、锅炉、重力收尘、电除尘。 ★制酸车间 主要包含设备：一级动力波、气体冷却塔、二级动力波、电除雾、废酸圆锥沉降槽、硫酸罐、成品酸吸收塔、干燥塔、一吸塔、二吸塔、脱硫塔、二氧化硫风机、换热器、热管锅炉、反应塔、压滤机房、循环泵槽、酸冷器、原液槽、浓密机。 ★电解车间 主要包含设备：铜电解多功能行车、电解槽、阴极清洗槽、剥片机、机械手、打捆设备、压平设备、搬运机械手、残极清洗槽。 3 其他 用户手册 系统使用说明书（纸质版） 3 套 系统光盘 系统安装包、用户手册电子版等 1 套 加密狗 系统加密狗（能满足 2 个班级在 2 个机房分别上课） 2 个 ★为教学和大赛学生集训方便要求供应商提供转炉炼钢生产虚拟仿真实训系统加密狗 1 个	
--	--	--

注：1、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允许供应商提供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上述产品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应当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制造业）。

二、验收标准、方法、方案及要求等

(1) 验收标准：按国际、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验收，如本次采购产品的质量有国际标准的，按国际标准执行；有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有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有企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若以上标准不一致时，按最严格的标准执行。产品质量应达到设计要求，应能通过质检、计量部门的检验。

(2) 验收方法及方案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并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3) 大型或者复杂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5) 验收要求：中标供应商所供货物应经采购人验收，无质量问题方可接收。

三、其他投标要求

1、本次采购预算为：人民币1366000元。包含完成本项目采购的货物及其相关的设备、软件、供货、运输、安装、施工、辅材、调试、验收、培训、维护、售后、税金等所产生的费用及一切与之相关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高于高于采购预算和招标文件要求的各分项预算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2、产品要求：为了保证本次采购设备的质量，供应商投报设备应为近两年最新、配置最高端的机型，且技术先进、配置合理、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运行安全可靠、高效、并且符合国家以及该产品出厂标准的全新原装正品。否则，供应商应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责任及后果，采购人有权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推荐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供货时投标人须提供设备的供货配置清单、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维修手册等相关资料，如出现质量问题或系假冒伪劣、盗版产品，供应商负责包退、包换，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5、中标供应商 7 天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用户指定的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及培训，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设备正常运行所需设备及其它辅助材

料等，有责任给予补充和免费提供；

6、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将项目转包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双方的合作，并依照法律追究中标人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7、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投入正常使用。

8、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同行政区域内的任何地点。

9、服务要求：货物在安装调试阶段，中标供应商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安装和调试，并向采购单位操作人员提供现场技术培训，直到能够掌握设备和软件系统的各项功能进行正确操作及简单的日常维修、维护为止，并免费向采购人提供全套操作、运行、维护、保养手册等技术资料。

10、验收要求：中标供应商供货应经采购人验货，无质量问题方可接收。

11、支付方式：乙方在本项目验收合格后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 3% 的银行保函，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质保期满后如无质量问题，按规定解除保函。（乙方如有资金需求可在与甲方沟通后向甲方提供银行保函，甲方在收到乙方的银行保函后可向乙方支付与保函同等金额的合同价款）。

12、质保期：自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 1 年。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服务，供应商必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13、在服务 and 保修期内，中标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进行现场服务、维修和损坏件的更换，不得收取额外费用；中标供应商应对系统和相关设备的运行每年必须至少提供一次运行检测报告和优化服务；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提供 7*24 小时电话服务和技术支持；在接到用户故障通知后，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故障，如不能及时解决，应提供备用设备，在每次维护完毕后必须提交相应的维护技术文档，为设备提供终身免费技术支持及免费软件升级服务。

14、中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的，采购人有权要求其给予合理的经济赔偿。在质保期内，由于项目本身缺陷发生故障或损坏而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15、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或项目验收时，如采购人发现中标供应商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交货期完成本项目或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及其投标文件承诺的，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终止或解除与其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报相关主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禁止其在 1-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已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所有费用均不予支付；采购人有权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推荐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6、备件、专用工具、资料及其它

应在国内方便的地点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专用工具：应向采购人提供设备维护的专用工具和设备的运行、安装、使用环境要求。

17、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的责任及后果均由中标人承担。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甲方(采购单位): _____ 电话: _____

乙方(供货单位): _____ 电话: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_月____日济源市第_____号_____采购项目的招标结果及相关采购文件等采购资料,甲、乙双方自愿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次采购的货物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质量标准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1							
2							
3							
4							
合计: ¥ _____, 大写人民币 _____ 元整							

质保期: _____ 免费配送货物: _____, 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第二条 货物的质量标准、乙方售后服务及损害赔偿

1、货物的质量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标准或其他相关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标准执行;如有封存样品,供应商所供产品质量技术标准不得低于封存样品的产品质量标准;若以上标准不一致时,按最严格的标准执行。

2、乙方应按生产厂家的保修规定和投标文件说明的服务承诺做好保修等服务,但属于甲方人为原因造成的除外。

3、乙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_____。否则,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货款和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4、如因乙方货物质量等原因,导致甲方不能如期正常使用等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第三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并投入正常使用;

交付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交付方式: 火运、汽运、空运、水运等方式。

2、乙方负责货物的运送、安装、调试,负责基本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该货物可以正常使用为止;负责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等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3、验收时间: 甲方应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_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甲方验收合格

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

4、验收标准：

(1) 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2) 验收标准：按国际、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验收，如本次采购产品的质量有国际标准的，按国际标准执行；有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有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有企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若以上标准不一致时，按最严格的标准执行。产品质量应达到设计要求，应能通过质检、计量部门的检验。

(3)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并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4) 大型或者复杂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6) 验收要求：中标供应商所供货物应经采购人验收，无质量问题方可接收。

第四条 货款的支付

1、支付依据：采购合同、乙方销售发票、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

2、支付方式：_____

第五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2、乙方不能交货的，甲方除不支付乙方货款外，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 10%的违约金；

3、乙方所交货物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第六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每日千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当合同发生需要变更与解除情形的，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提出合同的变更与解除；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第九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 2、执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济源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监督和管理

1、合同订立后，双方经协商一致需变更合同实质性条款或订立补充合同的，应先征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并送其备案。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二条 附则

1、_____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乙方投标文件、修改、澄清、说明及补正等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双方各执二份。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采购单位(甲方)：（盖章）

供货单位(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电 话：

电 话：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验收报告单

合同附件：

_____项目验收报告单

验收日期：					
采购单位：					
供 应 商：					
项目	序号	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质量指标
合 同 要 求					
验 收 意 见	(盖章)				
	单位负责人：		验收负责人：		
备注： 1、验收报告单与财务手续一并登记入账，做好固定资产管理工作。 2、各单位验收报告填写内容时，要严格对照采购及投标文件提供的参数、数量、质量指标进行验收，采购负责人等参与验收人员要认真严格填写合格本验收报告单，并加盖公章。 3、验收小组的组成：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10】24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4、验收报告一式两份，采购人、供应商各持一份。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冶金综合实训共享基地 项目

投 标 文 件

入场交易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二零二二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报价明细表
-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 五、供应商资信证明材料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
-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 八、法人代表身份证明
- 九、授权委托书
- 十、供应商承诺函
- 十一、技术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十二、售后服务计划
- 十三、技术培训方案
- 十四、疫情防控
- 十五、供应商是否为联合体投标；
- 十六、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 十七、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十八、工程领域投标承诺
- 十九、与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
- 二十、是否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 二十一、其他

一、投 标 函

致：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根据贵方的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冶金综合实训共享基地项目招标文件，签字代表（全名、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投标文件文本正本一份和副本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_）。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报价明细表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五、供应商资信证明材料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八、法人代表身份证明

九、授权委托书

十、供应商承诺函

十一、技术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十二、售后服务计划

十三、技术培训方案

十四、疫情防控

十五、供应商是否为联合体投标；

十六、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十七、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十八、工程领域投标承诺

十九、与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

二十、是否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二十一、其他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认为本单位（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自愿提交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任何文件、资料、材料参与投标活动，并对提交的文件、资料、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果我方不遵守开标、评标活动规定而判定我方为投标无效的，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

2、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及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对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判定我方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无任何异议，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未中标原因。

4、投标有效期为____日，投标有效期是指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将按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7、如我方成为中标供应商，愿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第一章4.4条款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14270元。

8、如我方为中标供应商。我方的交货时间为_____交货地点：_____交货（付）方式为：_____。

9、我方在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中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的，自愿放弃主张的权利并承担一切不利后果和法律责任。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邮箱：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电话：_____

授权代表姓名、职务：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

二、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入场交易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_____元整，大写：_____元整
核心产品生产厂家及品牌	生产厂家：_____ 品牌：_____
质保期	
交货时间、地点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价格折扣	符合或视为小微企业价格折扣 是 ☐ 否 ☐ 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折扣 是 ☐ 否 ☐
其他声明	

备注：1、小微企业是指视为或符合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条件的企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条件的企业。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总报价相一致。

4、《开标一览表》内的质保期应与《售后服务计划》中承诺的质保期一致，否则评审时以承诺短的质保期为准。

5、供应商认为其所投产品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必须在相应栏内注明，否则评标时不予承认。

供应商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三、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产品说明 及配置标准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合 计	备 注
一、资产设备类								
1	...							
2	...							
二、单独软件类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

日期：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招标文件 技术规范、要求	投标文件 对应规范	备注

注：建议供应商在技术规格偏差表备注栏中注明相关证明资料的查找索引页码，方便评标委员会查询。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的主要技术指标要求，根据投报产品进行相应响应，如实填写。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五、供应商资信证明材料

一、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应要求其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如供应商是自然人（仅限中国公民），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二、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提交证明材料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节能或环保产品的，应提供其属于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证明材料和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上述产品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应当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2）小微企业声明函、视同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折扣的监狱企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按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三、所投报产品应当具有的相关生产经营资格证明

四、资信证明

（1）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

（2）体现供应商实力、资信方面的证明材料等

（3）体现所投报产品生产商实力、资信等证明材料等（复印件）

五、业绩

1、有相关类似业绩的证明材料，

2、其他相关材料。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供应商填写前应认真阅读《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相关规定。

2、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声明函要求进行声明，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评审时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对供应商声明所属的企业划型标准进行认定。

4、本声明函中的“标的名称”指产品名称，供应商应对本项目采购范围内的所有产品逐项进行声明。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地址：

日期：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九、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分支机构）在下面签字的 _____（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冶金综合实训共享基地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计划，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职务：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地址：

日期：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十、供应商承诺函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我（姓名）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代表我及公司对参与贵院的**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冶金综合实训共享基地项目**采购项目作如下承诺：

1、保证我方参与投标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资料情况，我公司将主动放弃中标权利，并承担由此给业主造成的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如已签订采购合同，业主有权随时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且不做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2、如我方中标，我们保证中标产品符合贵院的使用要求，并承诺若出现开箱验收以及使用后发现不符合贵单位使用要求的，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退货且不需要进行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3、如我方中标，我方保证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资料、附件内容履行相关义务，否则我方愿承担经济赔偿等相应的法律责任。

4、如我方中标，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无条件遵守济源示范区和采购人单位的疫情防控措施，并承担因疫情防控产生的相应费用及后果，不得因疫情防控原因暂停或延误施工。

供应商全称: (加盖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十一、技术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提供(不限于)与本项目技术及参数的相关证明文件，如宣传彩页、技术白皮书、检测报告、专利证明等公开发布及能证明所供产品技术性能参数的相关资料或文件。

注：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提供：

- 1、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描述；
- 2、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十二、售后服务计划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计划，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对所投产品的售后服务流程及应急维修服务措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售后地址、人员、联系方式等）、服务内容、响应时间、保证措施提供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服务承诺，评标委员会根据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等内容。

十三、技术培训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人员技术培训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师资安排，培训体系、技术培训方案的操作性、可行性、先进性、合理性等内容。

十四、疫情防控

十五、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以非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如我公司为中标供应商，由我公司独立完成本项目。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十六、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我单位参与_____（项目名称）投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现自愿做出如下承诺：

一、承诺事项：

- 1、我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补充、修改、撤销、撤回投标文件；
- 2、若我单位被确定为中标人，保证按采购文件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
- 3、若我单位被确定为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与采购人订立政府采购合同；
- 4、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5、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材料全部真实有效；
- 6、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二、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

- 1、违背以上承诺事项的任意一项的，由我单位承担违约责任，自愿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支付违约金27000元；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对以上承诺事项有规定的，除支付违约金外，并按照相关规定对我单位追究法律责任；

三、本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有效期

本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的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企业公章：

法人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十七、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人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上述承诺函中要求条件的有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4.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一）供应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三）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

（四）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十八、工程领域投标承诺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我公司郑重声明：自 2019 年 7 月 1 日以来，在工程领域招标投标活动中没有因串通投标被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九、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公司基础信息）；在资格审查时以前述查询内容为准进行审查。

二十、是否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没有为本项目前期提供过整体或其中分项目的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工作。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二十一、其他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